

证券代码：832491

证券简称：奥迪威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2 年发生金额	(2021)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900,000	120,000	中科传启（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2022 年度交易被认定为关联交易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	36,100,000	2,222,922.20	1.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度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因业务发展需要，交易额增加 2. 增加公司与广州蜂鸟传感科技有限公司和中科传启（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	-	-	-
合计	-	43,000,000	2,342,922.20	-

注：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所列示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金额为 2021 年 11-12 月期间的交易金额。

（二） 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 103 号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五路西 103 号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TAN CHOON LIM

注册资本：55,527.4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信息和娱乐系统及部件，空调系统及部件，仪表系统及部件，显示系统及部件，转向系统及部件，汽车安全系统及部件，智能驾驶辅助安全系统及部件，自动驾驶系统及部件，动力及底盘管理系统及部件，车身控制系统及部件，胎压监测系统及部件，变速箱控制单元及部件，汽车空气净化器及部件，汽车内饰面板，汽车灯饰总成，车用应急电源，汽车行驶记录仪，传感器系列，车用雷达，车用摄像头，车载麦克风，车用天线，车载视频行驶记录系统，流媒体后视镜，驾驶舱模块，车辆及驾驶员通讯报警系统，车载智能通讯系统，车载智能通讯手机，车载总线网络系统及部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汽车电子相关零部件、组件、套件、生产模具及设备，车载应用软件，汽车电子产品及部件，智能交通系统，移动出行服务，智能网联系统及服务，互联网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成为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科传启（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灵路 78 号 05 号楼-5-506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科灵路 78 号 05 号楼-5-506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武帅兵

注册资本：644.33 万元

主营业务：传感网及物联网设备、声学设备及器件、目标探测及识别产品、智能机电及信息产品、电子产品及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和自动化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投资信息咨询；自营

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池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曙光先生自 2022 年 1 月担任中科传启（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故认定公司与中科传启（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关联方名称：广州蜂鸟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丰路 31 号 G2 栋 309/311 房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丰路 31 号 G2 栋 309/311 房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慧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主营业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曙光先生自 2021 年 7 月担任广州蜂鸟传感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故认定公司与广州蜂鸟传感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秦小勇

关联关系：公司原监事，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其自辞职之日起后 12 个月仍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22 年度全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审议。关

联董事段拥政回避了本次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 公司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双方合作的目的：优化合作产品的研制过程并应用于后续的大规模生产过程，同时为了保证汽车产业最终客户的利益，提供一个具有竞争性的最终产品，以确保双方的优势。这一进程将通过双方生产力的增长带来相互竞争力的提升。

(2) 公司委托秦小勇在研究开发特种材料中提供技术和市场拓展的支持，公司支付其顾问报酬，秦小勇接受委托并参与进行此项材料研究开发。合作协议研究开发项目按照《技术顾问合作协议》的要求开发，开发过程中可修订功能设计、要求等。

(3) 公司与广州蜂鸟传感科技有限公司和中科传启（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的交易，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对公司日常运营起到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负面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